

行政院勞工委員會職業訓練局 100 年度重要施政計畫

工作計畫名稱	重要計畫項目	實施內容
職業訓練與就業服務業務	整合就業服務及職業訓練體系	<p>一、整合虛擬與實體訓練、就業服務體系及通路，強化實體服務功能，協調中央與地方分工，連結地方資源，落實在地服務。</p> <p>二、強化全國就業服務網功能，提供民眾求職、求才、職業訓練、技能檢定及創業等多元服務。</p>
	深化就業促進功能，協助特定對象就業	<p>一、創造在地就業機會，賡續推動與地方政府及民間團體合作。</p> <p>二、深化就業諮詢工作，加強就業諮詢人員專業職能。</p> <p>三、運用各項就業促進工具，協助特定對象暨就業弱勢者就業。</p> <p>四、輔導地方政府推動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工作，提供適性服務。</p> <p>五、輔導地方政府推動身心障礙者職業輔導評量、職業訓練及支持性、庇護性就業服務。</p> <p>六、辦理視障按摩技能訓練及就業服務，增加工作競爭力。</p>
	提升勞工就業職能，培養勞工永續就業能力	<p>一、因應勞動市場發展趨勢，加強辦理就業導向職前訓練，提升失業民眾就業技能。</p> <p>二、結合民間訓練單位提供在職勞工多元參訓選擇，並補助事業單位辦理員工訓練。</p> <p>三、結合教育及事業單位，加強辦理青少年職業訓練，以提升其就業力，順利銜接就業市場。</p> <p>四、擴大訓練品質評核系統(TTQS)輔導及應用範圍，提升職業訓練品質。</p>
外國人工作許可及管理業務	持續檢討外勞政策，提升產業用人水準	<p>一、透過社會對話機制，彈性調整外勞政策，促進國人穩定就業，並依實質需求，補充外國勞動力。</p> <p>二、落實產業外勞優先聘僱本國勞動力，適時檢討調整外勞申審機制。</p> <p>三、配合行政院推動長期照護保險制度期程，建立外籍看護工轉銜長照保險機制。</p> <p>四、因應勞動市場發展，適時檢討外國專業人員相關規定。</p>
	強化外勞聘僱管理機制，保障外勞勞動權益	<p>一、強化外國專業人員查察及管理機制。</p> <p>二、加強查察及落實嚴懲非法雇主及非法仲介，並鼓勵民眾檢舉不法。</p> <p>三、辦理外勞人力仲介評鑑，落實獎優汰劣機制；檢討修正仲介許可及管理相關法規，強化仲介申請許可及換證之審查機制。</p> <p>四、定期查核製造業聘僱本、外勞比例及事業單位資遣本國勞工徵詢作業，保障本國人就業機會。</p> <p>五、配合組織改造，規劃成立外國人事務中心專責機構。</p> <p>六、擴大辦理雇主聘僱外國人招募申請案直接聘僱服務。</p> <p>七、宣導外勞聘僱管理相關法令，強化外勞諮詢申訴與協處管道。</p>